铜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文件

铜公积金发〔2021〕13号

关于印发铜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管理部、中心各科室：

《铜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已经中心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铜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6月7日

铜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铜仁市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内容，为全面深化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拓展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提高公积金管理工作透明度，充分发挥公开信息对全市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重要服务作用，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决策部署，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以公开促治理，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全力保障全市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有力助推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促进全市住房公积金系统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二、工作任务

（一）围绕“十四五”开局起步深化政务公开

1.深化“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全面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向社会公开权责清单，推进全市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一网通办”，以“办成一件事”为目标，实现全市政务服务事项100%

网上可办。编制“全省通办”事项公开办事指南和审查要点，推进同一事项无差别办理。进一步畅通主要领导信箱、政务服务热线等渠道，确保企业和群众诉求限时回应、及时解决。

2.加强财政信息公开。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细化公开预、决算等相关报表。按时公开2021年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2020年决算信息。

3.及时公布公积金信息。及时对2021年度工作目标及执行情况进行公布。同时向社会公布2020年度住房公积金年度公报以及解读，让广大市民及时了解2020年各项业务运行、公积金政策调整、信息化建设和服务改进情况，以及支持职工住房消费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所取得的成效。

（二）围绕政策落地见效深化政务公开

1.深化重点信息公开。根据铜仁市2021年政务公开任务分解表，及时在铜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官方网站更新完善公积金中心机构职能、内设机构和办公电话、办公地址、办公时间、通信地址、邮政编码等机构信息。

2.持续推进政策发布解读。为适应铜仁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组织开展深入解读，释放更多积极信号。抓好中心代拟的《铜仁市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办法》《铜仁市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办法》《铜仁市住房公积金贷款管理办法》政

策文件发布解读，综合运用图解、文字解读等方式，对需要解读的文件一律配发解读材料进一步丰富政策文件解读形式，提升解读网络传播效果，让广大缴存职工看的懂，听的明白，有利于全市住房公积金政策广泛推广、深入人心。

3.持续优化政策解读方式。参照《省政府及省政府部门重大政策文件解读办法)》制定操作性强的政策解读制度，进一步明确解读责任，加强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统筹利用一问一答、图片图表等多种形式开展政策解读，让公众看得懂、易接受、好执行。全面梳理公布惠企利民政策要点，升级完善“惠企利民政策明白卡”栏目，配套开展“场景式”解读，帮助企业和群众准确适用政策。

（三）围绕强基础抓深化政务公开

1.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管理。全面推进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9月底前，要将现行有效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录入“贵州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库”，同步录入文件备案、清理等信息。新制定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及时入库公开，已修订或失效的文件要及时入库管理并标注有效性。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扩大政府文件公开的范围和类型，切实解决公开文件缺号过多、范围过窄等问题。规范重点领域信息管理，对政府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板块进行升级改版，确保栏目定位清晰、

信息发布精准，召开会议、开展调研等工作动态和程序性报道原则上不在重点领域栏目发布。

2.狠抓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施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贵州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定》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用好全省统一的依申请公开平台，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相关数据录入，丰富完善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库，增强答复及时性规范性。

3.加大政务舆论回应力度。建立健全政务舆情收集、回应，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提高政务舆论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明确政务舆论回应责任，明确专人负责中心网络舆情工作，加强网络意识形态的管控，进一步增强舆论风险防控意识，做到及时预警、科学研判、妥善处置、有效回应。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保障。要认真履行职能职责，压紧压实工作责任，不断夯实加强公开机构和队伍。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充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人员，建立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负责、部门负责人分别负责、办公人员专门办理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要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

（二）强化制度建设。要紧密结合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实际，

按照政务公开条例和有关文件要求，对原来建立的政务公开一系列制度作进一步的修改和完善。要将政务公开工作程序列入政务公开工作制度，使中心政务公开在制度规范下运行。处理好政务公开与涉泄密的关系。做好政务公开前的保密审核工作，凡属国家秘密或者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信息，均不列入政务公开范畴。重点建立健全信息内部审核、协调发布、考核评价等制度，保证及时主动公开。

（三）强化责任追究。要严格规范行政行为、依法行使行政权力，切实维护住房公积金管理法规的严肃性。要坚决避免因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激化社会矛盾。要坚持民生第一理念，大力畅通干部群众心理诉求、反映情况、解决问题的渠道，公开办理过程、处理结果，提高处理问题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对涉及面广的重大问题，要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公布事实真相和采取的措施，防止因信息发布不及时、舆论引导不得力造成的负面影响，树立良好的形象。

铜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1年政务公开任务分解表

序号	指标	任务要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1	深化“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	全面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推进全市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一网通办”，以“办成一件事”为目标，实现全市政务服务事项100%网上可办。编制“全省通办”事项公开办事指南和审查要点，推进同一事项无差别办理。		信息技术科、行政审批科
2	加强财政信息公开	按时公开2021年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2020年决算信息。		行政管理科
3	及时公布公积金信息	向社会公布2020年度住房公积金年度公报以及解读，让全体市民及时了解2020年各项业务运行、公积金政策调整、信息化建设和服务改进情况，支持职工住房消费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所取得的成效。		计划运行科、综合科
4	深化重点信息公开	及时更新完善公积金中心机构职能、内设机构和办公电话、办公地址、办公时间、通信地址、邮政编码等机构信息。		信息技术科
5	持续推进政策发布解读	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组织开展深入解读，释放更多积极信号。重点对公积金相关政策文件发布解读，综合运用图解、文字解读等方式，丰富政策文件解读形式，提升解读网络传播效果。		信贷科、归集提取科

6	持续优化政策解读方式	统筹利用一问一答、图片图表等多种形式开展政策解读，让公众看得懂、易接受。全面梳理公布惠企利民政策要点，升级完善“惠企利民政策明白卡”栏目，配套开展“场景式”解读，帮助企业和群众准确适用政策。		行政审批科
7	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管理	全面推进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9月底前，要将现行有效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录入“贵州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库”，同步录入文件备案、清理等信息。新制定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及时入库公开，已修订或失效的文件要及时入库管理并标注有效性。		稽核督查科
8	狠抓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施行	用好全省统一的依申请公开平台，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相关数据录入，丰富完善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库，增强答复及时性规范性。		综合科、信息技术科
9	加大政务舆论回应力度	健全政务舆情收集、回应，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提高政务舆论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明确政务舆论回应责任，明确专人负责中心网络舆情工作		信息技术科、综合科